

CCA：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二级资本债

		a	
		定量/定性信息	
1	发行机构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标识码	092280130	232580033
3	适用法律	《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发行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发行管理办法》等
4	资本层级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5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6	工具类型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7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最近一期报告日数额,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800	1,799.66
8	工具面值	100 元	100 元
9	会计处理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10	初始发行日	2022-10-28	2025-9-26
11	是否存在固定期限	是	是
12	其中：原始到期日	2032-11-01	2035-9-29
13	发行人赎回(需经监管认可)	是	是
14	其中：赎回日期及额度	2027-11-01, 可赎回 8 亿元	2030-9-29, 可赎回 18 亿元

15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有）	-	-
	分红或派息	-	-
16	其中：固定或浮动分红/派息	固定	固定
17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如采用的基准利率等	4.6%	2.95%
18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否	否
19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20	其中：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21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22	是否可转股	否	否
23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触发条件	-	-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	-
25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价格确定方式	-	-
26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	-
27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	-
28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	-
29	是否减记	是	是

30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条件	当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在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全部减记或转股后，将本期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在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全部减记或转股后，将本期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本期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二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31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是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	部分或全部
32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是永久减记还是临时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33	其中：若临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	-
33a	次级类型	-	-
34	清算时清偿顺序(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未来可能发行的其他二级资本债券同顺位受偿。	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与发行人已经发行的与二级资本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未来可能发行的其他二级资本债券同顺位受偿。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a	
		定量/定性信息	
1	发行机构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标识码	242480089	242580021
3	适用法律	《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发行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发行管理办法》等
4	资本层级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5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6	工具类型	永续债	永续债
7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最近一期报告日数额，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599.89	1,799.66
8	工具面值	100 元	100 元
9	会计处理	权益	权益

10	初始发行日	2024-12-30	2025-6-11
11	是否存在固定期限	永续	永续
12	其中：原始到期日	-	-
13	发行人赎回 (需经监管认可)	须经监管审批	须经监管审批
14	其中：赎回日期及额度	第一个赎回日为 2029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或部分	第一个赎回日为 2030 年 6 月 13 日，全部或部分
15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有）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 12 月 31 日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 6 月 13 日
	分红或派息	-	-
16	其中：固定或浮动分红/派息	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17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如采用的基准利率等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5 年内，票面利率为 2.80%	2025 年 6 月 13 日起 5 年内，票面利率为 2.75%
18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是	是
19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20	其中：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21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22	是否可转股	否	否

23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触发条件	-	-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	-
25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价格确定方式	-	-
26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	-
27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	-
28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	-
29	是否减记	是	是
30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条件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期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本期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减记部分不可恢复。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期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本期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减记部分不可恢复。
31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是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	部分或全部
32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是永久减记还是临时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33	其中：若临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	-
33a	次级类型	-	-
	清算时清偿顺序 (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本期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本期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